



#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 China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集團重組和



#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 China Resources Cement Holdings Limited

### 透過介紹形式上市的建議 關連交易 以及 採納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的財務顧問  
兼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的保薦人

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美高**

華潤創業的董事局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建議進行一項集團重組。集團重組假若得以落實，華潤創業將會以實物方式向其股東派發一項特別股息，即按股東於記錄日每持有10股華潤創業股份可獲派華潤水泥當時已發行的1股股份(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整數)的基準，將華潤創業現時所持有中港混凝土集團一切權益透過一家新控股公司——華潤水泥派發予股東。集團重組完成後，華潤水泥集團將持有華潤創業集團全部的混凝土生產業務以及相關的業務。

誠如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所公佈，華潤水泥已經與華潤(集團)有限公司訂立有條件協議，收購被收購公司和相關的股東貸款，華潤水泥會向華潤(集團)發行和配發華潤水泥股份的方式支付收購代價。收購事項構成華潤創業的關連交易，須經華潤創業的獨立股東批准。

此外，華潤水泥已經有條件採納一項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該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採納該項計劃須經華潤創業股東的批准，將於華潤水泥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的首天生效。

現建議將華潤水泥股份透過介紹形式上市，惟須先經聯交所批准。

華潤創業將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向股東寄發通函，其中包括集團重組建議的詳情、致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意見函件、代表委任表格和將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假設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進行收購事項的決議案，預期華潤水泥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後盡快完成上市，介紹上市也會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底生效。釐定華潤創業股東有權按比例獲實物分派華潤水泥股份的記錄日是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華潤創業將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二日至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現於本公佈轉載該通函中有關該建議的預期時間表。

華潤創業將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後緊接的營業日，公佈關於進行收購事項和批准採納華潤水泥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建議的結果。

**收購事項須待華潤創業的獨立股東批准。介紹上市則要待收購事項完成和經由聯交所批准後方會進行，因此股東在買賣華潤創業股份時，務請小心審慎行事。**

#### 引言

茲提述華潤創業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發出的公佈。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華潤創業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向股東寄發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華潤創業的董事局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建議進行一項集團重組。集團重組假若得以落實，華潤創業將會以實物方式向其股東派發一項特別股息，即按股東於記錄日每持有10股華潤創業股份可獲派華潤水泥當時已發行的1股股份(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整數)的基準，將華潤創業現時所持有中港混凝土集團一切權益透過一家新控股公司——華潤水泥派發予股東。集團重組完成後，華潤水泥集團將持有華潤創業集團全部的混凝土生產業務以及相關的業務。

華潤水泥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向聯交所提交申請，批准華潤水泥股份以介紹形式在主板上市及買賣。華潤水泥是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目前是華潤創業的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完成後將成為經擴大後的華潤水泥集團的控股公司。

#### 收購事項

誠如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所公佈，華潤水泥已經與華潤(集團)簽訂一項有條件協議，收購華潤(集團)於廣西華潤水泥控股、東莞水泥控股、東莞混凝土控股及深圳混凝土控股的全部實際權益以及有關股東貸款，且就此向華潤(集團)發行華潤水泥股份支付代價。被收購公司分別持有廣西華潤紅水河水泥、東莞華潤水泥廠及華潤水泥公司、東莞華潤混凝土及深圳市華潤鐵建混凝土的70%、70%、100%及70%權益。廣西華潤紅水河水泥、東莞華潤水泥廠及華潤水泥公司為三家分別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及廣東省的水泥廠；東莞華潤混凝土和深圳市華潤鐵建混凝土兩家混凝土生產公司則分別位於東莞市及深圳市。該建議完成後，華潤創業將不會擁有華潤水泥任何股權，預期華潤(集團)及其聯繫人士將會持有華潤水泥約74.5%的股份。華潤創業的現有股東(不包括華潤(集團)及其聯繫人士)將會持有華潤水泥約25.5%的股權。

根據上市規則，按比例分派證券可獲豁免就關連交易取得批准，故集團重組無需取得華潤創業股東的批准。但另一方面，根據上市規則，由於收購協議的另一訂約方華潤(集團)持有華潤創業已發行股本約56.59%權益，屬於華潤創業的主要股東，故收購事項構成華潤創業的一項關連交易，華潤創業將會就收購事項被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建議

華潤水泥已有條件採納一項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建議，該計劃會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該計劃為華潤水泥、其附屬公司的董事、顧問和全職僱員提供機會，在介紹上市後購得華潤水泥的擁有權權益，以及鼓勵承授人盡力工作以實現華潤水泥與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努力提高華潤水泥及其股份之價值。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建議的條款於通函內刊載。

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建議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華潤創業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建議；及
- 上市委員會批准招股說明書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華潤水泥股份，包括根據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建議將予發行的任何華潤水泥股份上市及買賣；

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建議將於華潤水泥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的首天生效。

#### 寄發通函

華潤創業將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向股東寄發通函，其中包括集團重組建議的詳情、致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意見函件、代表委任表格和將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倘若在華潤創業寄發該通函前一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華潤創業股東在華潤創業股東名冊上記錄的地址位於香港，亦會隨函附奉華潤水泥的招股說明書。倘若華潤創業股東於股東名冊上所載的地址於上述時間位於香港以外地區，則不會獲發招股說明書，惟海外股東可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正起至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下午五時正止期間內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前往英高財務顧問索取招股說明書。

#### 零碎股份安排

作為集團重組的一部份，華潤創業股東可以按於記錄日時每持有10股華潤創業股份而換取華潤水泥當時已發行股份1股的基準，獲得華潤水泥股份(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整數)。該分派將導致大量出現持有華潤水泥零碎股份數目的情況。為方便碎股的交易，DBS 唯高達香港有限公司已獲委任代表華潤水泥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作出買賣碎股方面的安排。華潤水泥股份股東如欲趁此安排出售其碎股或加添股份數目以成為一手股份者可聯絡梁溢釗先生，地址如下：

聯絡人	地址	電話號碼
梁溢釗先生	DBS 唯高達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18樓	(852) 2820 4911

華潤水泥股東可選擇透過彼等本身的註冊經紀買賣彼等所持的華潤水泥碎股，或利用此項服務，透過獲委聘的經紀出售彼等所持的碎股或補足該等碎股為一手股份。華潤水泥碎股的股份持有人應留意，不保證碎股可成功配對。

####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三年
向華潤創業股東寄發通函	六月二十六日
華潤創業股份以附有權利的 方式買賣的最後一天	七月九日
華潤創業股份以除權方式 買賣的首天	七月十日
將附有權利根據分派 獲發華潤水泥股份的 華潤創業股份登記 過戶的最後時間	七月十一日下午四時正
暫停辦理華潤創業股份過戶登記	七月十二日
華潤創業股東特別大會	七月十五日上午十時正
記錄日	七月十五日
重新辦理華潤創業股份過戶登記	七月十六日
倘收購事項的條件全部可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獲達成：	
華潤創業宣派特別中期股息， 以分派華潤水泥股份的 實物方式支付	七月十五日或之後
完成收購事項	七月二十二日
寄發華潤水泥股票	七月二十四日或前後
華潤水泥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七月二十九日
指定經紀在市場上買賣 華潤水泥碎股	七月二十九日
指定經紀在市場上買賣 華潤水泥碎股的最後一天	八月十二日
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預期時間表如有變，華潤創業將另行公佈。	

#### 華潤創業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宣佈，華潤創業將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二日至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便釐定華潤創業股東有權獲分派以及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 一般事項

華潤創業將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後緊接的營業日，公佈關於進行收購事項和批准採納華潤水泥僱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建議的結果。

**收購事項須待華潤創業的獨立股東批准。介紹上市則要待收購事項完成後和經由聯交所批准後方會進行，因此股東在買賣華潤創業股份時，務請小心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主席  
寧高寧

香港，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五日